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易地改造项目永久用电工程[JG2025-4678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通过	
5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东恒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
联系人：岑工
联系电话：020-61355140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
联系电话：020-86212546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23号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二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
日期：2025年 月 日

